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588.10—1995
idt IEC 326-10:1991

印 制 板 第 10 部 分： 有贯穿连接的刚挠双面印制板规范

Printed boards Part 10:
Specification for flex-rigid double-sided
printed boards with through connections

1995-12-21发布

1996-08-01实施

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IEC 前言	IV
1 范围	1
2 引用标准	1
3 总则	1
4 试样	1
5 有关规范	1
6 印制板的性能	2
7 测试图形——测试板	9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IEC 326-10《印制板 第 10 部分：有贯穿连接的刚挠双面印制板规范》(1991 年版)制定的，在技术内容和编写格式上与之等同，以适应国际贸易和经济交流的需要。

本标准在条款编排上与原文有以下几处改动：

1) 本标准的“表 1 基本性能”中删去 IEC 326-10 中“6.2.1.1 镀覆孔电阻变化”，因其与表 2 中的 6.6.1.3 内容重复。由此，原 IEC 326-10 中的条款号 6.2.1.2 和 6.2.1.3 随之改为 6.2.1.1 和 6.2.1.2。

2) 将 IEC 326-10 中的 6.3.1.1 合并到 6.3.1 中，则原 6.3.1.2 和 6.3.1.3 分别改为 6.3.1.1 和 6.3.1.2。

3) IEC 326-10 中 6.8.2.3 和 6.8.2.4 的试验号有误，应将 19c 和 19a 分别改为 19a 和 19c。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工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印制电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由上海无线电二十厂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徐吉兰、郑彩娟。

IEC 前言

1) IEC(国际电工委员会)在技术问题上的正式决议或协议,是由对这些问题特别关切的国家委员会参加的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对所涉及的问题尽可能地代表了国际上的一致意见。

2) 这些决议或协议,以推荐标准的形式供国际上使用,并在此意义上为各国家委员会所认可。

3) 为了促进国际上的统一,IEC 希望各国家委员会在本国条件许可的情况下,采用 IEC 标准的文本作为其国家标准。IEC 标准与相应国家标准之间的差异,应尽可能在国家标准中指明。

本标准由 IEC 第 52 技术委员会(印制电路)制定。

本标准文本以下列文件为依据:

6 个月法	表决报告	2 个月法	表决报告
52(CO)311	52(CO)327	52(CO)332	52(CO)341

表决批准本标准的详细资料可在上表列出的表决报告中查阅。

IEC 引言

IEC 326 涉及准备安装元器件的印制板,而不考虑它们的制造方法。

本标准分为几个独立的部分,包括设计者用的信息,供规范制定者用的建议以及各种类型印制板(如单面、双面、多层及挠性印制板)的试验方法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印制板 第 10 部分： 有贯穿连接的刚挠双面印制板规范

GB/T 4588.10—1995
idt IEC 326-10:1991

Printed boards Part 10:
Specification for flex-rigid double-sided
printed boards with through connections

1 范围

本标准涉及有贯穿连接的刚挠双面印制板,而与它的制造方法无关。本标准将作为供需双方签订合同的基础。本标准规定了应评定的性能和试验方法,并建立了鉴定性能和尺寸的统一要求。本标准所用的“有关规范”术语即指这些协议。本标准不适用于扁平电缆。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括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本标准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各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IEC 和 ISO 成员国保存有现行有效标准目录。

GB/T 2423.34—86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第 2 部分:试验 Z/AD:温度/湿度组合循环试验方法(idt IEC 68-2-38:1974)

IEC 68-2-3:1985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第 2 部分:试验 Ca:稳态湿热

IEC 68-2-20:197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第 2 部分:试验 T:锡焊

IEC 194:1988 印制电路术语和定义

IEC 321:1970 安装在印制线路板上的元器件的设计和使用指南

IEC 326-2:1990 印制板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IEC 326-3:1991 印制板 第 3 部分:印制板的设计和使用

3 总则

下列各表规定了所有重要性能以及为验证这些性能而引用的适用试验。

4 试样

试验最好在产品板上进行。当同意使用附连试验板时,应根据 IEC 326-2 中的 4.2.A 规定准备试样,合适的综合测试图形见图 1a 和图 1b。

5 有关规范

有关规范应包括能明确而完整的确定印制板所必需的所有资料,并应符合 IEC 326-2 所推荐的要求。